

Rothsseen 5790

永道牌改性丙烯酸面漆

LA Series



产品说明 快干型、单组份，改性丙烯酸面漆。

设计用途 装饰面漆，用于新建钢材或钢结构的维修与保养，适用于水上部分。

Rothsseen 5790 颜色 通过 Chromascan 配色系统可配置多种颜色。

涂装数据

光泽	半光
体积固体份	35%±3%
典型厚度	40 微米干膜厚度，相当 118 微米湿膜厚度
理论涂布率	在 40 微米干膜厚度的情况下，8.75 平米一公升！
实际涂布率	允许适当的损耗系数
涂覆方法	无气喷涂，滚涂，刷涂

干燥时间	推荐面漆 重涂间隔			
	表干	硬干	最小	最大
温度				
-5°C (23° F)	2 小时	36 小时	24 小时	无限制
5°C (41° F)	1 小时	24 小时	8 小时	无限制
15°C (77° F)	30 分钟	8 小时	4 小时	无限制
35°C (95° F)	15 分钟	8 小时	2 小时	无限制

法规符合性数据 闪点 23°C (73° F)

产品重量 1.0-1.2 千克/公升 (10.0 磅/加仑)

溶剂含量 565 克/公升 英国 - PG6/23 (92), 附录 3

更多详细资料，请见关于“产品特性”的章节

Rothsseen 5790



表面处理 所有待涂表面应清洁、干燥且无污染物。所有表面均应根据 SSPC-SP1 标准进行处理，用高压水或适当的水处理，去除油脂、可溶性盐或其它杂质。

新建钢结构/大范围重涂

Rothsseen 5790 应始终涂覆于推荐的底漆之上。底漆表面应干燥且无任何污染物，且 Rothsseen 5790 必须在规定的重涂间隔时间内进行涂覆（参阅相关产品说明书）。剥落和损伤的区域应该加以处理，达到规定的标准 Sa2 1/2 级（ISO8501-1: 1988）且在涂覆 Rothsseen 5790 之前先对这些部位补涂底漆。

修补/OBM

Rothsseen 5790 应始终涂覆于推荐的底漆之上。底漆表面应干燥、无污染、且 Rothsseen 5790 必须在规定的重涂间隔时间内进行涂覆（参阅相关产品说明书）。剥落和损伤的区域应该加以处理，达到规定的标准 Sa2 1/2 级（ISO8501-1: 1988）且在涂覆 Rothsseen 5790 之前先对这些部位补涂底漆。

Rothsseen 5790 可直接涂覆于老化的、附着力良好的 Rothsseen 5790 漆膜上，其表面需经适当的冲洗和处理。疏松或剥落的涂层应该刮除，直至露出牢固的涂层位置，且在涂覆之前现对这些部位进行补涂底漆。

注意：

在北美地区使用时，可遵循以下表面处理标准：

SSPC-SP10 代替 Sa2 1/2 级（ISO8501-1: 1988）

施工	混合	本产品单罐装，施工之前必须使用动力工具彻底搅拌均匀。	
	混合比	不适用	
	混合使用寿命	不适用	
	无气喷涂	推荐使用	- 喷嘴直径 0.38-0.53 毫米（13-18 毫英寸） - 喷嘴处油漆压力不低于 176 公斤/平方厘米
	空气喷涂	不推荐使用	
	（带压力罐）		
	刷涂	仅用于小范围修补	需要涂覆多道才能达到规定的膜厚
	滚涂	仅用于小范围修补	需要涂覆多道才能达到规定的膜厚
	稀释剂	不推荐使用，特别情况下，使用 Qstol GTA0070 作为稀释剂（最大不超过 5% 体积比）注意：稀释度勿超过当地环保法规限定	
	清洁剂	Qstol GTA0070	
作业暂停	请勿让漆料留在漆管、喷枪或喷涂设备中。用 Qstol GTA203 彻底清洗所有设备。油漆混合后不宜重新密封。如果作业暂停时间较长，建议重新开工时使用新调成的漆料。		
清洗	用后立即用 Qstol GTA0070 清洗所有设备。建议在施工过程中时冲洗喷涂设备。清洗的频度取决于喷涂量、温度和时间，包括所有的中断时间。剩余漆料和空罐均应根据有关的地区法规处理。		



Rothsseen 5790

作业暂停

用 Qstol GTA0070 彻底冲洗所有设备。所有未用的漆料应该储存在密闭的容器内，储存一段时间后，为装满的容器内会出现表面桔皮、漆料的粘度也可能增加。使用前，漆料应先过滤。

如果用于水下，先进行表面处理，至少达到 Sa2 1/2级（ISO8501-1: 1988）或者 SSPC-SP2 的标准，然后涂覆多道 Rothssheen 5790，使总干膜厚度达到 250 微米。

清洗

用后立即用 Qstol GTA0070 清洗所有设备。建议在施工过程中也定时冲洗喷涂设备。清洗的频度取决于喷涂量、温度和时间，包括所有的中段时间。

剩余漆料和空罐均应根据有关地区法规处理。

焊接

如果需要在涂有本产品的金属材料上进行焊接或火焰切割，将散发出尘埃和烟雾，因此需要适当的个人防护措施、采取充分的局部抽气通风措施。在北美地区可根据标准 ANSI/ASC49.1 “安全焊接及切割”来执行。

限制

用刷涂或滚涂方式涂覆新近施工的单组份漆膜表面时，应避免“咬底”。在天气晴好时施工，待涂物表面温度应大于露点 3°C（。除非特殊情况，为获得做好施工效果，应使漆料温度达到 21-27°C (70-80° F)，施工前预先搅拌均匀。未搅拌的涂料（储存在密闭容器中），应根据本说明书所列的储存条件存放。这里所有的技术施工数据是作为油漆施工时的总的指导准则。所有试验数据均由试验条件下获得。

系统配套性

根据待涂覆表面状况不同，请向当地 Qstol 油漆工业防护漆部门咨询最适合的配套体系。

关于其他可以配套的面漆/底漆，请向 Qstol 油漆公司工业防护漆部门垂询。详情请参见有关的产品说明书。

Rothsseen 5790

补充信息 本说明书有关的工业标准,术语和缩略语,详情可在 Qstol 油漆公司工业防护漆产品说明书中的以下各个章节查到:

- 定义与缩略语
- 表面处理
- 涂料涂覆
- 实际与理论涂布率

这些章节的内容有单行本供索取。

安全注意事项 本产品由专业涂装操作人员根据本说明书,材料安全数据表和包装容器上的使用说明中的建议在生
产场地使用。如果没有阅读本材料安全数据表(MSDS),则不可使用本产品。该说明书以由 Qstol 油漆
公司工业防护漆提供给用户

涂覆和使用本产品的一切工作都必须根据各种有关的国家卫生,安全和环保标准与法规进行。

如果要在涂有本产品的金属材料上进行焊接或火焰切割,将散发出尘埃和烟雾,因此需要使用合适的
个人防护设备,采取充分的局部抽气通风措施。如果对本产品是否适用有怀疑,请向 Qstol 油漆公司工
业防护漆部门查询详情。

包装规格 20 公斤组 20 公升容器 装 20 公斤

其他规格请向 Qstol 油漆公司工业防护漆部门垂询

运载 U.N.Shipping No. 1263

储存 储存有效期 在 25°C(77° F)的温度条件下至少可保存 12 个月。此后应再检查后使用。储存在干燥,
遮阳处,远离热源和火源。

声明

本说明书提供的信息可能不详尽,如果事先未就本产品的适用性获得本公司的书面确认,而将本说明书明确建议范围
之外的用途,责任自负。所有保证说明或具体的销售条款均收录于《Qstol 油漆公司工业防护漆部门销售条款》中,
可以索取。虽然我们努力确保就本产品提供的所有建议(在本说明书或其他材料中)正确无误,但是底材的质量和条件
以及影响本产品使用和涂装的众多因素,均在我们的控制范围之外。因此,除非我们出具明确的书面同意,否则我们对
产品的性能概不承担任何责任,对因使用本产品造成的损失或损害(除本公司疏忽造成的死亡或人身伤害之外),也概
不负责。本说明书中的资料将实践经验和本公司的产品持续开发政策,不时加以修改以最新官方版本为准。

在使用产品前,用户有责任检查本说明书为最新版本。发行日期:2005 年 1 月

版权所有©Qstol Paint Ltd. 和 Qstol 系商标

QSTOL ROTHSCHILD 油漆公司工业防护漆

全球供应

www.qstolpaint.com